

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6 日以短信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金闯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报告详见公司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赵增耀、龚菊明、赵蓓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0年度公司总经理带领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及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稳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相关报表附注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容诚审字[2021]230Z099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认为《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21-040）和《2020年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41）和《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4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可供分配利润余额情况及现金流状况，结合公司未来投资和业务发展计划，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拟以总股本118,754,379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23,750,875.8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

如在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未来实施利润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金额和转增股数进行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 202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的规范性、完整性以及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深入的自查，在此基础上做出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1-044）。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通过《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45）。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独立、客观的发表审计意见，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同意继续聘任该所担任本公司 2021 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通过《关于审议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斯迪克新型材料（江苏）有限公司、太仓斯迪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斯迪克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包括融资租赁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其中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36 亿元人民币，此额度内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综合授信及贷款申请。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授信的具体情况最终以各家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批准的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闯先生及施蓉女士对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包括融资租赁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3 亿元，并免于支付担保费用，该事项有利于解决公司向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融资面临的担保问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因金闯及施蓉为公司的关联方，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故金闯及施蓉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票回避。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预计 2021 年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其中斯迪克新型材料（江苏）有限公司 15 亿元、太仓斯迪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 亿元、重庆斯迪克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 亿元。本次担保额度预计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在此期间内实施不必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批，直接由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代表公司与金融机构及其他融资机构签订相关合同/协议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工作。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通过《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51）。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吴晓艳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相关的法律、法规，具有一定的财务基础。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其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同意聘任吴晓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讨论，同意聘任金丹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兹定于2021年5月7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前述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核查意见;
5.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相关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